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48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创维数字”）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伟德先生主持，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在可转债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4253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

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为8,148.99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部分资金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暂时闲置资金，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